



扫码关注

大连民族大学关于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第三批次复试工作的通知

发布时间: 2019-06-19 14:12:00

大民研

根据教育部《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(教学〔2018〕5号)、《大连民族大学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(大民校发〔2016〕35号)和《大连民族大学关于2019年硕士研究生的通知》(大民研字〔2019〕10号)等有关文件,结合我校实际情况,学校决定开展2019年硕士研究生第三批次复试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调剂学位授权点与名额

专业学位:工程硕士计算机技术领域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”计划(以下简称“士兵计划”)5/限定学院。

二、调剂与录取原则

(一)调剂复试分数线: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对A类考生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拟接收专业的复试分数线。学校第三批次复试分数线见表1。

表1 2019年第三批次复试分数线

专业(领域)	总分	单科(满分=100分)	单科(满分>100分)
计算机技术 (士兵计划)	248	30	45

(二)报名条件:

1.初试报考专业代码应为08开头且初试业务课1应为数学一或数学二,本科毕业专业应与接收科专业相同或相近;

2.凡参加我校前两批次同一学位授权点复试未被录取、或拒绝拟录取资格、或被取消拟录取两批次复试报名调剂时拒绝复试通知、或被取消复试资格、或取得复试资格缺考的考生,不具备报名资格。

(三)调剂遴选与录取原则按照《大连民族大学关于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》行。

三、调剂程序

(一)调剂程序按照《大连民族大学关于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》相关规定

(二)调剂系统报名开始时间:4月15日11:30。

(三)取得复试资格的调剂志愿考生,请按照“研招网”复试通知要求登录“大连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管理系统”(点击访问),确认复试资格、进行复试报名并选择复试专业课笔试科目。

四、复试工作安排

复试工作在开发区校区(大连开发区辽河西路18号)进行,具体安排如下:

（一）时间安排

根据报名情况采取随来随复试形式，报到时间另行通知；

复试内容：专业课复试笔试（科目见附件1）、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（英语采取机试、日语采取综合情况面试，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成绩公布及体检

各学位授权点复试各环节结束当日，在研究生处网站公示复试成绩及拟录取名单。拟录取考生（综合楼A405）领取调档函，在复试结束三日内完成体检，由校卫生所组织安排。

五、复试资格审查材料

（一）应届生复试材料要求。应届毕业生要携带准考证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，以及第学生证（须完成全部四学年的在校注册）原件 and 复印件（审核原件后留存复印件），加盖学校所在院系公章的应届毕业生证明，加盖所在院系党总支（或分党委）公章的政审公函（样表见附

（二）往届生复试材料要求。往届生要携带准考证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，以及证、毕业证的原件和复印件（审核原件后留存复印件），加盖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单位或家庭所事处公章的政审公函。

（三）所有留存的复印件上均需写明考生姓名、考生编号、报考专业（领域）。学信网上查生必须携带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,网址；在国外获得学历、学位的考生，应提供由教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，学历认证网址如下：

应届生认证学籍：<http://my.chsi.com.cn/>

往届生认证学历：<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cx/>

国外学历学位认证：<http://renzheng.cscse.edu.cn/>

网上查不到学历的往届生申请认证报告：<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rz/>

（四）士兵计划考生须携带本人入伍通知书及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，审核原件后留存复

六、联系方式

研究生招生电话：0411-87630448

学校纪委办、监察处电话：0411-87656040（不用于招生咨询）

附件：

- 1.2019年研究生招生第三批次复试专业课笔试题目.pdf
- 2.大连民族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政治审查表.docx

大连民